

## 112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試題

類 科：測量製圖

科 目：土地法概要（包括地籍測量法規）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國土計畫法於105年公告，並將於民國114年正式取代區域計畫法，請問未來國土計畫法中的土地使用管制與現行區域計畫法的管制方式有何異同之處？（15分）各級國土計畫的土地使用管制特色為何？（10分）
- 二、依照國土測繪法，何謂應用測量之範疇？種類包括那些？（15分）另請敘明都市計畫測量之應用有那些相關法規，規範那些應用內容？（10分）
- 三、請敘明土地登記之主登記、附記登記分別為何？其登記之先後順序又為何？（10分）依土地登記規則第29條規定，請列舉五項政府機關得囑託登記機關登記的情形。（15分）
- 四、何謂都市更新地區？依據都市更新條例，都市更新地區劃定方式包括幾種？都市更新地區的劃定會以何種方式連動都市計畫？（25分）